

证券代码：837773

证券简称：明富金属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西桂林市临桂区秧塘工业园4号标准厂房一栋3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明富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该报告将于2018年8月31日报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，公司董事会对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- 1、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- 2、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公司实际的情况，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和财务状况。
- 3、提出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不存回避表决情况。
-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决议》
- 2、《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

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31 日